

东南亚问题

马来西亚的概况

新平船

如學

中山大学历史系东南亚历史研究室

PDG

资料
保存

东南亚问题

马来西亚概况

5

中山大学历史系东南亚历史研究室

目 录

一、自然环境和居民 (1)

(一) 自然环境

(二) 居 民

二、历 史 (4)

(一) 古代马来亚

(二) 满刺加王国

(三) 马来亚沦为英国殖民地

(四) 马来亚人民反抗殖民统治的斗争

(五) 第二次世界大战后马来亚的民族解放运动

(六) 沙捞越和沙巴简史

(七) 马来西亚联邦的成立

三、政 治 (12)

(一) 国家制度

(二) 主要政党

(三) 革命武装斗争和人民运动

四、外 交 (21)

(一) 同中国的关系

- (二) 同英国的关系
- (三) 同美国的关系
- (四) 同苏联的关系
- (五) 同日本的关系
- (六) 同东南亚国家的关系

五、经 济..... (24)

- (一) 农林渔业
- (二) 工矿业和交通运输业
- (三) 外国资本
- (四) 对外贸易
- (五) 财政金融
- (六) 劳动人民的物质生活

一、自然环境和居民

马来西亚是个发展中的国家。它由马来亚（又称西马来西亚）、沙捞越和沙巴（合称东马来西亚）三个部分组成。全境面积329,589平方公里，总人口11,740,000人（1973年）。

（一）自然 环境

马来亚在马来半岛南端，面积131,794平方公里。北接泰国，东濒南海，南隔柔佛海峡与新加坡为邻，西与西南隔马六甲海峡与印度尼西亚相望。

沙捞越在加里曼丹岛西北部，面积121,680平方公里。沙巴在加里曼丹岛东北部，面积76,115平方公里。两个地区同印度尼西亚和文莱相毗邻。

马来西亚位于南海与印度洋的通道上，扼世界海上航道要冲，地理位置重要。

马来亚地区东、西、南三面临海，海岸线总长2,000公里。东西两岸有广阔的冲积平原。中部是复杂的山地，包括八条大体平行的山岭，自北向南伸展。主要的山脉有吉保山脉（又称中央山脉）等。东部的塔汉山海拔2,190公尺，是马来亚地区最高峰。吉保山脉又是主要分水岭，河流多半发源于此，分别向东西两侧流入南海和马六甲海峡。西海岸以霹靂河最长，达405公里，但河床曲折，水流湍急，不利航行。东海岸的彭亨河长达436公里。

沙捞越地区东西长而南北窄。西北面临海，海岸线长742公里，但海滩多，海口浅，海运不便。西部沿海为冲积平原，内地为森林覆盖的丘陵和山地。东部的伊兰山脉，山峰多在海拔2,000公尺左右。最高峰为穆拉山，海拔2,423公尺。最长的河流为拉让河，长560公里，次为巴兰河、卢帕河和林邦河，都发源于内地山脉，向北流入南海。

沙巴地区像三角形。海岸曲折，多港湾，以西海岸的文莱湾、北端的马鲁杜湾、东海岸的拉布湾、山打根湾、达夫耳湾和圣路西亚湾较重要。海岸线长1,450公里。山地占全区的80%。西部的克罗克山脉纵贯南北，主峰基纳巴卢山海拔4,101公尺，为马来西亚最高峰。西部沿海为冲积平原，是主要农业区。发源于中央山地的基纳巴坦甘河全长560公里，是沙巴水运的大动脉。从西南边境发源的帕达斯河可自河口通航至保佛，保佛以上则水流湍急，不便航行。

马来西亚靠近赤道，终年炎热多雨，属热带雨林气候。

马来亚地区每年平均温度为摄氏27度，最低为摄氏24度，最高为摄氏31度。一年中雨量平均，约2,540毫米。气温和雨量宜于热带作物生长。总面积的75%以上均为丛林覆盖。

沙捞越地区热湿多雨。气温在摄氏20度至27度之间。雨量在3,400毫米至4,060毫米之间。每年10月至翌年2月为东北季候风季节，降雨最多；4月至8月属西南季候风季节。

沙巴地区受海洋气候调节，气温通年在摄氏27度左右，无四季寒暑之别。每年分旱、雨两季，9月至翌年2月为雨季，雨水充沛，3月至8月为旱季，比较干燥。10月至翌年3月为东北季候风季节，5月至8月为西南季候风季节。

马来西亚的自然资源丰富。矿物以锡为主，铁、金、铝土矿等也占重要地位。石油主要分

布在沙撈越和沙巴。近来，沿海地区陆续发现了新的油田和天然气田。马来亚、沙巴和沙撈越都盛产贵重木材。沙巴的林区约占本州面积的80%。三个地区都有丰富的水力资源，宜于发展水电事业。内河和沿海渔产丰富，主要有鲭鱼、白鱼、小鳀鱼、鲹鱼、宝刀鱼、鲷鱼、龙虾等。

(二) 居 民

据1970年9月的人口调查，马来西亚全国人口为10,430,000人，其中，马来亚地区约8,800,000人，沙撈越地区980,000人，沙巴地区650,000人。沙撈越和沙巴的面积相当于马来亚的1.5倍，马来亚的人口则为沙撈越和沙巴的5倍以上。居民主要分布在沿海地区，内陆山区人口稀少，文化、经济水平较低。第二次世界大战后，城市人口迅速增加。据估计，现在城市人口约占41%，农村人口约占59%。

马来西亚是个多民族的国家。据1970年的估计，马来人占47%，华人占34%，印度和巴基斯坦人占10%，土著民族和来自其他地区的移民占9%。就各地区而言，在马来亚，马来人占50%，华人占37%，印度和巴基斯坦人占11%，欧洲人、欧亚混血种人、泰族人和土著民族尼吉利多人、山诺伊人占2%；在沙撈越，伊班人（海、陆达雅克人）占40%，华人占31%，马来人占17%，马兰诺人占6%，其他土著民族占5%，欧洲人及其他人占1%；在沙巴，杜孙人（卡达赞人）占32%，华人占23%，巴沃人占13%，姆禄人占5%，其他土著民族占17.5%，欧洲人及其他人占9.5%。

马来西亚各族的概况如下：

1、马 来 人

据说在公元前2000年左右，马来人的祖先即从亚洲大陆和南方岛屿移居到马来半岛。经过长期的迁移，马来人已成为马来亚地区人数最多的居民。他们主要从事农、林、渔业和手工业。随着农村自然经济的逐步解体，多数农民丧失了土地，成了佃农和农业工人，部分人则流入城市，成为工厂的工人或当苦力。广大马来族的工人和农民仍处于受压迫受奴役的地位。

在沙撈越，马来人主要集中在第一省和第五省，多数居住在河流下游的两岸及主要市镇内外。有些人从事水稻种植或当渔民，有些人当雇工，部分人在政府机关任职，经商的很少，经营椰林的也较少。

马来族的大地主、大资产阶级的人数不多，但却是马来西亚的当权派。他们残酷地剥削和奴役马来族和其他各族的劳动人民。

2、华 人

从14世纪起，就有华人移居马来亚。福建、广东两省劳动人民大批到马来亚谋生和定居，则是1840年鸦片战争以后的事。英国殖民者侵占马来亚以后，为了加紧掠夺马来亚的财富和资源，也通过各种卑劣手段诱骗中国人到马来亚充当苦力。华人同马来人一起，进行了艰苦的劳动，为开发马来亚作出了自己的贡献，也成了马来亚的一个民族。现在，有62%的华人是在当地出生的。

马来亚的华人主要分布在西海岸，集中在新山、麻坡、马六甲、芙蓉、吉隆坡、怡保、太

平和檳城；中央山脉以东，集中在劳勿、文冬一带。华人的大多数是劳动人民。他们在橡胶园、锡矿场、采石场或交通运输部门做工，或者从事农业。部分华人则经营中、小商业或手工业。大资产阶级只占华人的极少数。马来亚的华人崇尚中国文化，保留着汉族的风俗习惯。

在沙撈越，华人主要居住在古晋、诗巫及米里等地。大部分华人是在当地出生的。他们经营小商业和手工业。从事农业的大部分是贫农。其他的主要在胡椒园、橡胶园或伐木场做工。

沙巴的华人有74%是在当地出生的，主要集中在山打根和斗湖地区。他们有些是城市居民，多数是橡胶园或伐木场的工人。

大部分华人已取得马来西亚国籍，但仍有20万华人的国籍问题至今尚未解决。

3、印度和巴基斯坦人

印度人很早就向马来半岛移居。从5到16世纪，印度同马来半岛在贸易、宗教、政治、文化等方面关系很密切。英国殖民者侵占马来亚后，殖民当局为了榨取廉价劳动力，招募许多印度劳工到马来亚。

马来西亚的印度和巴基斯坦人绝大部分居住在马来亚，居住在沙撈越和沙巴的很少。他们多数是南印泰米尔族的劳动人民，有少数来自旁遮普、孟加拉等地。他们主要住在吉隆坡、巴生和马六甲一带，多数从事割胶、修路、清除垃圾等繁重工作，收入甚微；部分人从事商业，但规模不大。少数人专门放高利贷，进行剥削，发展成为大资产阶级。

4、土著居民

这是指马来人、华人、印度和巴基斯坦人、欧洲人以外的土著民族。他们多数从事农业、渔业和畜牧业，生产水平低下，有的还处于不定居的农业阶段或游猎阶段。马来亚的土著居民经济文化水平较低，人数逐渐减少。沙撈越和沙巴的土著民族在居民中占多数，近年来经济文化发展较快。

马来亚的土著居民约有45,000人。主要包括尼吉利多人、原始马来人和山诺伊人三个种族。尼吉利多人又称小黑人，个子矮小，发黑而蜷曲，在马来半岛东部和东北部的内地过着游牧生活。原始马来人又称扎昆族，约有5,000人，分布在彭亨南部和森美兰、柔佛等地，以狩猎、伐木、捕鱼为生。山诺伊人又称沙盖人，约有26,000人，主要分布在彭亨、霹靂的山区，还存在着氏族组织，现仍处在不定居的农业阶段，种植旱稻、甘蔗、玉米、香蕉、烟草等作物。

沙撈越的土著民族，以海达雅克人为最多，约有30万人，主要分布在第二省和第三省，住在排列成行的长屋里，以农耕为主，也从事渔猎，有些人已拥有一些橡胶园。陆达雅克人约有8、9万人，主要聚居在第一省的内地山区，住在长屋里，以种植旱稻为主。马兰诺人约有5、6万人，住在拉让河口到巴兰河口的滨海地区，是沙撈越最古老的土著民族之一，善于驾船和捕鱼，以硕莪（沙谷米）粉为主食，也种植水稻。加央族和肯雅族杂居，约有2、3万人，主要分布在拉让河上游和巴兰河中游附近，以种植旱稻为主，编织和雕刻等手工艺都很有名。姆禄人和克拉毕人是聚居在第五省内陆高原的山区民族，约有一万多人，主要从事农业和畜牧业。

沙巴的土著民族以杜逊族人数最多，约有22万人，主要分布在西海岸及内陆地区的坦布南和腊瑶平原上，多数是拥有几亩土地的自耕农，以种植水稻、橡胶和水果为主。姆禄族约有

3万人，与杜逊族属同一血统，主要聚居在西南部的帕达斯河和葛宁高山区一带，近年来已放弃游牧生活，从山区向低地转移，从事农耕，有些则进入橡胶园当割胶工。巴沃人约有8万人，主要住在西海岸的北部和东海岸的南北两端，多数从事沿海渔业，部分已转入内陆从事农耕，近年已有半数人口在哥打贝卢、土阿兰一带定居。

除上述民族外，马来西亚还有数万名定居的欧美籍人，主要是英国人，其次为荷兰人、美国人、法国人、葡萄牙人、丹麦人、意大利人、瑞士人等。他们或在政府中任高官要职，或是大胶园、大矿场、大银行、大商行的所有者和代理人，或者当高级职员。他们是马来西亚特权阶级的重要组成部分。

马来西亚各族的宗教信仰很复杂。绝大部分马来人信伊斯兰教。现在，伊斯兰教是马来西亚的国教。苏丹是马来亚各州的统治者，又是宗教领袖。印度人大多数信印度教，少数信佛教、锡克教或基督教。部分华人信佛教，也有少数信基督教。土著民族多数信伊斯兰教，少数信基督教，但原始宗教仍有很深的影响，崇拜鬼神、崇拜自然的力量，忌讳也很多。

马来西亚各族居民使用的语言也较复杂。最大的语种是马来语、汉语、英语和泰米尔语。近年来，马来语被定为国语，正在普及中。据马来西亚语言局调查，到1972年为止，能用马来语会话的占居民的78%，能用马来文书写的占居民的76%。至今，英语仍是官方语言。汉语只在华人中使用。泰米尔语在大部分印度人中使用。各土著民族仍保留本族的语言。

近年来，马来西亚的教育事业有了一定的发展。基本上实行了初等义务教育，到1973年，已有91.4%的学龄儿童进入小学。学制较长，从小学到大学，要用16年时间。一般是小学6年，初中3年，高中2年，大学先修班2年，大学3年。高等学校分为专科学院和大学两种。学院有玛拉工艺学院、拉曼学院、奥古阿玛尔工艺学院、国家工艺学院、师范学院等；大学有马来亚大学、国民大学、理科大学、农业大学等。据1973年统计，全国学生总数达250多万人，其中，小学生181.4万人，初中生56万人，高中生13.8万人，大学先修班生1.5万人，大专院校学生3.1万人。大部分中、小学以马来语为教学用语，也有部分中、小学以汉语或泰米尔语为教学用语，但后者必须以马来语、英语为必修科。近年来，马来族在学人数显著增加，从1970年到1973年，马来族学生由占在学学生总数49.7%增加到62.4%。从整个来看，居民的教育水平还比较低。据1968年估计，马来亚所有职业人员平均受教育的年数为5.1年，农、林、渔业人员平均受教育年数为3.8年，矿工、采石工为4.6年。据估计，1969年西马有文盲137万人，约占该地区人口的16%；东马有文盲52万人，约占该地区人口的31%。1974年，马来西亚的教育经费预算为93,524万马元，比1973年的84,352万马元增加了10.9%。

二、历史

马来亚、沙撈越和沙巴，各自有悠久的和独立发展的历史。下面，按其历史发展的特点，分西马和东马两个地区加以叙述。

(一) 古代马来亚

据考古文物资料证明,距今1万年到4千年前,马来半岛已有人类定居。他们住在岩洞里,靠狩猎和采集野果为生。在吉打、彭亨、吉兰丹等地的古代遗址中,发现了石斧、石刀和陶器等文物;在吉兰丹,还发现一具腕骨上套着一对石镯的人类遗骸。石器制作技术已相当进步,制陶技术也较高,大概属于新石器时代的遗物。

约在公元前2500年至公元前1500年之间,马来半岛已进入新石器时代晚期。人们已懂得了原始农业,初步掌握了建筑和纺织技术。

另外,还发现了一批铁器时代的遗物,主要是粗糙的铁制农具,同时出土的还有串珠、宝石、金戒指等。在一些古墓中,也发现不少铁器、铁制兵器、陶器和装饰品。铁器时代的马来半岛已有较发达的文化,出现了私有财产,开始进入阶级社会了。

马来亚当地有文字记载的历史是从15世纪开始的。据我国古代史籍记载,马来半岛是东西海路通道上的一个重要转运点,吉打到克拉地峡一带是古代繁荣的国际市场。在公元1世纪前后,这个地区已建立了国家。这些国家同我国和印度等地有着密切的贸易关系。

在马来半岛北部,有一个古国叫狼牙修。据《梁书》记载,它建国于公元2世纪。到6世纪时,由于北部强邻扶南王国已衰落,狼牙修得到充分发展,成为半岛北部的强国和重要的国际市场。在狼牙修国内,奴隶制占了统治地位,阶级对立十分明显。国王和贵族的衣饰和人民有严格区别;国王住在砖砌的城内,出入均有卫兵保护。这个国家的生产以农业和渔业为主,盛产沉香等香料,还出产金、锡等矿物。狼牙修同印度关系密切,受佛教文化影响很深。公元515年、523年、531年、568年,曾遣使访问中国。7世纪以后,它开始衰落,后来,成为室利佛逝和麻喏八剌(满者伯夷)的属国。

另一个马来亚古国是吉打。最初,它是狼牙修的属国。公元3世纪以后,吉打即成为重要的国际商港。许多印度商人来吉打贸易,佛教文化也传入吉打。6世纪末至7世纪初,它脱离狼牙修,成为独立国家。671年,唐高僧义净在前往印度途中曾路过吉打。据8至9世纪到吉打贸易的阿拉伯商人的记载,当时吉打十分繁荣,是沉香、樟脑、檀香、象牙、锡等商品的贸易中心。9—10世纪时,吉打成为室利佛逝的属国。11世纪初,它被南印度注辇王朝的远征军占领。

丹丹也是马来亚古国之一。在我国史书上,梁朝称它为丹丹,唐朝称为单单,宋以后称为吉兰丹。531年,丹丹的使节访问过中国。689年,义净从印度回国曾路经丹丹。1286年和1411年,吉兰丹遣使访问过中国。

宋朝以后,见于中国史籍的马来亚国家还有蓬丰(彭亨)、登牙侏(丁加奴);见于明朝史籍的有彭亨、吉兰丹、丁机宜(丁加奴)、柔佛和满刺加。1387年、1411年、1414年、1416年,彭亨遣使访问了中国。1412年,郑和航海也到过彭亨。明朝和满刺加的关系就更加密切了。

(二) 满刺加王国

据当地的传说,1377年,新加坡被麻喏八剌的远征军占领后,一个马来首领拜里迷苏刺率领一批人来到马六甲,15世纪初,建立了满刺加王国。它摆脱了暹罗的束缚,开始独立

发展。

马六甲是一个优良的港口，位于马六甲海峡要冲。到15世纪初，马六甲成为东南亚重要的贸易中心，是香料、大米和其他东西方商品的集散地。满刺加王国每年从征收商业税和贡物中获得大量财富，政治、经济势力亦不断加强，成为东南亚强大的王国。1445年和1456年，它两次打败了暹罗的入侵。从1459年起，它在马来半岛进行统一战争，先后把彭亨、柔佛、雪兰莪、霹靂、丁加奴、吉兰丹收入王国版图。

满刺加原来信奉印度教。但建国不久改信伊斯兰教，成为伊斯兰教国家。

在满刺加国内，封建制度已占统治地位。满刺加苏丹是最高统治者，他只直接统治马六甲及其周围不大的地区。臣属的各邦由苏丹派王族统治，或由原来的王公统治。他们有世袭统治权，占有土地、贡赋，但每年要向满刺加苏丹纳贡，派出民工给苏丹服役。

封建主对农民进行了残酷剥削。农民除缴纳地租外，还要给封建主服繁重的劳役。封建主可恣意夺取居民的财物和牲畜，对农民有生杀之权。残酷的政治压迫和封建剥削，是阻碍马来亚社会发展的罪恶根源。

满刺加建国后即同中国明朝政府建立密切的政治和经济关系。据《明实录》记载，1403—1481年间，明朝政府曾7次派使节到满刺加（不包括郑和航海到满刺加次数）；1405—1508年间，满刺加曾30次派使节到中国，其中有5次是国王（苏丹）亲来访问的。使节互访，受到双方友好接待。郑和下西洋时，他的航海和贸易活动得到满刺加政府支持，马六甲成了中国船队的停泊点和货物存放地。1411年，满刺加国王拜里迷苏刺率领540多人到中国访问，受到明廷的友好接待，居留了两个多月。1433年，满刺加国王西里麻哈刺者到中国访问，居留了一年半，1435年，明朝政府特造一艘八橹大船送他回国。

中国和满刺加之间有大宗官方和民间贸易。使节往来，多有商船随行，到对方口岸贸易。中国输出的商品有瓷器、丝绸、药材等。满刺加贩运到中国的商品主要是胡椒、豆蔻等香料。在税收、价格方面，两国都给对方优待。两国密切的政治经济关系和人民的友好往来，促进了文化交流，在中马人民的友好史上写下了可贵的篇章。

满刺加是靠商业繁荣而兴起的。国内没有牢固的农业和手工业经济，主要是经营转口贸易。它对马来半岛各地区的控制也很不牢固。加上宫廷内部不断开展争权夺位斗争，也削弱了国家的力量。马六甲终于在16世纪初被葡萄牙殖民者侵占。强大一时的满刺加王国迅即解体。

（三）马来亚沦为英国殖民地

西方殖民者对东南亚丰富的香料和物产早有野心，千方百计要霸占通往香料群岛的航路。他们力图侵占战略要地马六甲，控制马六甲海峡，垄断香料贸易。

1511年，葡萄牙侵略军占领了马六甲，把它变为军事基地，派出舰队到海上抢劫，强迫过往商船向葡萄牙殖民当局缴纳重税。他们占有马六甲人民的土地，把俘获的马来人沦为奴隶。

1641年，荷兰殖民者夺取了马六甲，继承了葡萄牙的殖民衣钵，对马六甲人民进行了压迫和掠夺。

从18世纪60年代开始，英国殖民者也加紧在马来亚进行殖民扩张。1786年，英国殖民者佛兰西斯·莱特利用吉打封建王公内阍、新苏丹地位不稳的时机，出兵强行占领了檳榔屿，并

用威胁诱骗等办法，迫使吉打苏丹于1791年把檳榔屿正式割让给英国。

1795年，英国以荷、法结盟抗英为借口，把马六甲占为己有。1824年，英、荷订立划分势力范围的伦敦条约，马六甲划归英国。

1819年，英国殖民者莱佛士用欺骗手段从柔佛苏丹和天孟公手上取得在新加坡居留和“拓殖”的权利。1824年，英国又强迫柔佛苏丹和天孟公放弃新加坡的统治权。新加坡成了英国殖民地。

1826年，英国把檳榔屿、马六甲、新加坡合并为海峡殖民地，划归英国东印度公司管辖。1867年，海峡殖民地由英国殖民部直接管理。此后，它便成了英国侵占马来亚的跳板。

1874年，英国殖民者首先向盛产锡砂的霹靂邦开刀。他们诱骗霹靂苏丹签订了邦咯条约，使霹靂接受英国驻扎官（亦称参政司）的统治，把它变成英国的“保护邦”。1874—1888年，英国殖民者用同样手法先后使雪兰莪、森美兰、彭亨接受英国“保护”，建立了殖民统治。1896年，上述4邦联合组成马来联邦，由英国派1名总驻扎官进行统治。

英国殖民者还把魔爪伸进马来亚的南部和北部地区。1885年，英国强迫柔佛订约，控制柔佛的外交事务。1914年，又强迫柔佛接受英国“保护”，向柔佛派駐驻扎官。1909年，英国同暹罗签订曼谷条约，迫使暹罗放弃对吉打、玻璃市、吉兰丹、丁加奴的宗主权，把这4邦置于英国殖民统治之下。英国殖民者把柔佛和上述4邦称为马来属邦，派出“顾问”进行监督。至此，马来亚各邦完全丧失独立，沦为英国殖民地。

英国殖民者在马来亚采用直属殖民地、马来联邦、马来属邦三种殖民统治形式，是为了实现“分而治之”的政策。其目的是要拉拢马来亚封建主，加强自己的统治基础；同时，也是为了保留马来亚的分裂状态，破坏马来亚各族人民的联合反英斗争。

英国殖民者侵占马来亚后，就把马来亚变为商品销售市场、原料产地和资本输出的场所。他们在马来亚片面发展单一经济，大量种植橡胶。大橡胶园的3/4属于英国资本家。他们从中国和印度输入大批契约劳工，用奴隶劳动开辟橡胶园，攫取超额利润。他们还在马来亚片面发展锡矿生产。1940年，马来亚被日本占领前，锡产量为83,651吨，占世界锡产量的35%。英国资本家占有马来亚锡矿的2/3。他们片面发展橡胶和锡的生产，使马来亚经济畸形发展。马来亚人民的主粮大米不能自给，日用工业品和机器要从外国进口。

残酷的政治压迫和经济剥削，加深了英国殖民者同马来亚各族人民的矛盾，激发马来亚各族人民反抗英国殖民者的斗争。

（四）马来亚人民反抗殖民统治的斗争

马来亚人民有反抗殖民主义斗争的光荣传统。1511年，在葡萄牙殖民者侵犯马六甲时，马六甲人民进行了英勇顽强的抵抗。葡萄牙殖民者占领马六甲的130年中，马六甲不断受到马来亚人民的包围和进攻，殖民者被迫龟缩在马六甲要塞之内。荷兰殖民者侵占马六甲后，也不断遭到马来亚人民的打击。1643年，荷兰殖民者妄图侵占马六甲附近的小邦南宁和林茂，遭到两邦人民英勇还击，荷军被歼30人，指挥官福森伯上尉也被击毙。荷兰殖民者动用大批人力，消耗庞大军费，用了30多年时间，仍无法侵占南宁和林茂。1784年，荷兰殖民者派出战船13艘、士兵1,500人，发动了一次侵略柔佛的战争。柔佛副王罗闍·哈只率领军民勇猛还击，荷军旗

舰亦为马来军的大炮击中，荷军大败而逃。哈只乘胜追击，围攻马六甲达4个月。

英国殖民者侵占马来亚的过程中，同样遭到马来亚人民的打击。1801年，英国马六甲殖民当局迫使南宁封建主接受英国“保护”的条约。这个条约受到南宁人民的坚决抵制。1831年，英军150名强行开入南宁，企图以武力征收什一税和建立殖民政权，当即遭到南宁人民的伏击，英军损失惨重，带去的两门大炮亦为南宁人民缴获。到1832年，英国殖民者出动1,400名侵略军，耗费10万英镑军费，经过残酷的屠杀，才占领这个面积只有200平方哩、居民只有5,000人的小邦。

1875年，在马来亚中部的霹靂爆发了人民反英起义，英国驻扎官伯奇被击毙，驻军被歼灭，殖民政权被推翻。接着，雪兰莪中部的蕉賴和加影地区也爆发了大规模的反英起义。森美兰的起义者也于1875年11月底收复特拉奇，赶走英国驻扎官摩利。英国殖民者慌忙调来优势兵力，加紧拉拢收买各邦的封建主，采用屠杀居民、毁灭村庄的野蛮手段，到1876年，才把霹靂、雪兰莪和森美兰的起义镇压下去。1891年在悉曼丹爆发的彭亨人民起义是一次声势浩大的起义。起义者袭击警察哨所和军械库，夺取武器武装自己，用游击战术袭击敌人，粉碎英军的多次进犯，坚持战斗到1895年。

在第一次世界大战期间，马来亚爆发了多次反英起义。1915年的吉兰丹农民起义规模很大，给英国殖民者沉重打击。

19世纪末至20世纪初的马来亚人民起义主要是农民起义。这些起义打击了英国的殖民统治，揭露了它的罪恶，证明马来亚贫苦农民是革命的主要力量。

第一次世界大战后，在俄国十月社会主义革命的推动下，马来亚掀起民族解放运动的新高潮。1930年4月30日马来亚共产党的建立，标志着马来亚民族解放运动进入了新阶段。马来亚共产党建立后，立即在群众中进行宣传和组织工作，积极领导马来亚人民进行推翻英国殖民统治的斗争。1934年4月，在全国交通枢纽的吉隆坡，爆发了汽车司机大罢工，参加者1,800人；同年5月，爆发了铁路技工罢工，以后更发展为全国铁路工人大罢工。这两次罢工使全马来亚交通瘫痪。1936年，新加坡建筑工人和罐头厂工人罢工，参加者达3万人，接着，罢工浪潮席卷整个马来亚，单是种植园工人和锡矿工人即有30万人参加这次罢工斗争。马来亚三十年代的工人运动，充分显示了工人阶级团结战斗的革命精神和在民族解放运动中的领导作用。

1941年12月8日，日本帝国主义发动了太平洋战争。同日，日军在哥打巴鲁登陆，进攻吉打和吉兰丹。1942年1月底，日军便侵占了整个马来半岛。

日本帝国主义侵占马来亚后，立即对抗日人士和无辜人民实行疯狂屠杀，在它统治的3年8个月中，约有10万人惨遭杀害。

屠杀吓不倒马来亚各族人民，各族爱国分子在马来亚共产党领导下，开展了抗日游击战争。1942年，以共产党领导的游击队为基础，组成拥有8个独立队的马来亚人民抗日军。抗日军得到各族人民的支持，不断扩大队伍和解放许多地区，并建立了地方人民政权人民委员会。抗日军主动出击，歼灭敌人，有力打击了日本的统治，牵制日军相当的力量，使它无法抽调到马来亚以外地区作战。在3年多的时间内，抗日军和敌人作战340多次，歼敌5,500多名，为国际反法西斯战争的胜利作出了贡献。

（五）第二次世界大战后马来亚的民族解放运动

1945年8月，日本宣布无条件投降。马来亚人民立即奋起，解除日本侵略军的武装。这时，英国也派遣大批英军在马来亚登陆。英国殖民者打着实现战后和平的旗号，用封官许愿的办法收买马来亚的封建主和大资产阶级，利用他们在抗日队伍中制造分裂，解散了各地的人民委员会和人民抗日军，篡夺了马来亚人民抗日战争的胜利果实，重新把殖民统治强加在马来亚人民头上。

1946年1月，英国殖民者发表了所谓改革马来亚政制的白皮书，提出把战前的马来联邦、马来属邦、原海峡殖民地的檳榔嶼和馬六甲共11个邦合并为马来亚联邦，由英王任命总督为最高统治者，新加坡则作为单独殖民地，与马来亚分离。这个名义上改变政制、实际上加强殖民统治的计划遭到马来亚各族人民的坚决反对。1946年3月，在马来亚共产党倡议下，吉隆坡召开了有41个政治团体参加的马来亚代表大会，反对英帝国主义炮制的白皮书。会后，抗议运动迅即在全国展开。马来亚工人阶级站在斗争的前列。1946年7月，新加坡有3万工人参加抗议罢工。1946年内，马来亚爆发了2,000多起罢工事件。

英国殖民者决定拉拢马来亚的封建主和大资产阶级，以扩大殖民统治的反动阶级基础。1946年12月，又抛出所谓改革政制的蓝皮书。它几乎全部保留了白皮书的内容，只是对封建主和大资产阶级作了微小的让步，答应保留苏丹的某些特权，根本没有触动殖民制度的基础。马来亚共产党继续领导人民开展反对蓝皮书的斗争。1947年，各地的罢工斗争连绵不断。吉打橡胶园工人大罢工，新加坡公用企业工人为期1月的罢工，煤矿工人7星期的罢工，10月全国总罢工，规模都很大。全年参加罢工人数超过35万人。

为了加紧镇压马来亚人民，英国殖民者在1948年2月1日宣布成立马来亚联合邦，组成联合邦中央政府，把少数封建主和大资产阶级的代表人物拉入政府中任职，取得他们对殖民政权的支持。接着，便宣布马来亚全国工会联合会为非法组织，逮捕工会领导人。1948年6月20日，悍然颁布“特别紧急条例”，用法西斯手段疯狂镇压马来亚共产党及进步人士。“条例”授予殖民军警捕人、杀人和恣意镇压人民的无限权力。据英国殖民者供认，在实行大逮捕的头几个月内，便有38,000人被投入监狱或关押在集中营。

马来亚共产党迅即转入地下，领导各族人民开展革命武装斗争。以农村为根据地的游击战迅速发展，到1948年9月，游击战已遍及全国2/3地区。1949年2月1日，由共产党领导的马来亚民族解放军诞生了。从此，民族解放运动进入到武装革命的新阶段。

民族解放军采用分兵牵制敌人、集中兵力歼灭小股敌军的战术，主动出击，粉碎了英国殖民者在1952年2月炮制的、动用12万名正规军和50万“警察辅助队”实行军事“围剿”的所谓“反匪月”计划。接着，又粉碎了敌人炮制的集中兵力逐州“扫荡”的“逐州进攻”计划，以及妄图割断人民同民族解放军联系的“迁移居民”的计划。民族解放军越战越强，仅在1951年即出击6,000次。到1954年为止，英国殖民者付出了伤亡8,000多人，消耗16—20亿美元的军费，没能扑灭马来亚人民的革命，却加深了政治和财政危机。

英国殖民者又企图同封建主和大资产阶级进一步妥协，来巩固殖民统治。1955年4月，他们同意新加坡进行立法会议选举，成立了以馬歇尔为首的“劳工阵线政府”；同年7月，又同意马来亚联合邦议会选举，成立了以阿卜杜勒·拉赫曼为首的政府。但在这两个政府中，财

政、国防、外交三个部的部长仍由英国人担任，英国殖民者仍然控制了实权。他们除了标榜“把政权交还马来人”，进行政治欺骗外，还玩弄“招降”、“大赦”等花招，妄图分化瓦解马来亚人民武装力量。

为了揭穿敌人的骗局，粉碎其阴谋，1955年6月和12月，民族解放军和马来亚共产党分别发表声明和宣言，建议同英国当局就实现马来亚和平、民主和独立等问题举行谈判。英国殖民当局在社会舆论的压力下，被迫同意由拉赫曼出面同马共总书记陈平谈判。1955年12月28日，谈判在吉打州的华玲举行。在谈判过程中，英方提出要民族解放军放下武器、解散马共和解放军、马共党员要接受扣留和调查等无理要求。结果，谈判破裂，英国殖民者自己戳穿了自己的“和平”和“大赦”的骗局，在政治上更加孤立。

这时候，马来亚执政党的上层人物也利用了广大群众要求独立的呼声，对英国当局施加压力，提出独立的要求。英国当局害怕事态扩大，同意谈判。双方经过多次讨价还价，马方接受了英国继续驻军、保留英国军事基地、保留英国人经济特权等条件，英国才给予马来亚联合邦在1957年8月31日独立。

马来亚的独立是人民斗争的结果。由于马来亚大地主、大资产阶级对英国殖民者妥协，这种独立是不完全的，人民长期斗争的成果被大地主大资产阶级篡夺了。

（六）沙撈越和沙巴簡史

沙撈越和沙巴原属文莱。文莱古国有悠久的历史。1947年以来，在沙撈越第四省的尼亚洞发现了一批石器时代的遗物，有古动物骨骼、人类遗骸、石器、贝壳、陶器等。1958年，还发现了一具完整的人类头骨和一块上颌骨。据研究，5万年之前，这里已有原始人类的活动。

文莱是北加里曼丹的一个古王国，其疆域曾包括今天的沙撈越、沙巴、文莱和加里曼丹岛的广阔地区。据我国史籍记载，文莱在6世纪时就同我国有往来，当时我国古籍称文莱为婆利国。据《梁书》记载，517年和522年，婆利国两次派使节来到中国。隋、唐两代，文莱也有使节来访。宋代史籍称文莱为渤泥。两国有密切的贸易关系。到了明朝，两国关系有了发展。1405年，渤泥王麻那惹那乃遣使访问中国；1408年，渤泥王亲自率领妃子、弟妹等访问中国，国王不幸逝世，葬于南京。1958年，已在南京发现了渤泥王墓。

文莱曾受室利佛逝、马喏八歇控制。马喏八歇衰落后，文莱发展为东南亚一个强国。16世纪初随麦哲伦航海的意大利人彼格非达曾在1521年到过文莱。据他的记载，文莱都城有25,000户，10多万人，城市繁荣，宫廷华丽，是东南亚大都会之一。

16世纪中叶以后，葡萄牙、西班牙、荷兰、英国等西方殖民主义国家相继侵入文莱，展开了激烈的争夺。1839年，沙撈越地区爆发了反对封建压迫的人民起义，英国殖民者布鲁克乘机插手，以武力威胁文莱苏丹割让土地，封他为王（即“罗阁”），并在1840年8月率领英军残酷地镇压了沙撈越人民起义，把沙撈越地区占为己有。1842年，文莱苏丹被迫签订条约，承认布鲁克为“罗阁”，把沙撈越划归布鲁克统治。他和他的继承人不断侵占文莱的领土，扩大占领地。至1905年，沙撈越的面积比布鲁克最初侵占时的面积扩大了6倍。到今天，沙撈越的面积比文莱苏丹国大21倍。

布鲁克得手后，英国殖民者又转向文莱东部地区进行侵略活动。他们强迫文莱苏丹签订通

商条约，首先占领了納閩島。1872年，英国殖民者考伊以武力强占东海岸地区，在山打根建立军事据点。1877年，英国殖民者登特兄弟得到了多列的租让权；1878年又接管了考伊霸占的东海岸地区，打出登特贸易公司的旗号，以山打根为基地，霸占了文莱东部的大片地区。1882年，登特贸易公司改组为英国北婆罗洲贸易公司。它不断侵占文莱的领土，先后共侵占了76,000多平方公里。这个地区后来被改称为英属北婆罗洲（今称沙巴）。

英国殖民者把沙撈越和沙巴的大量耕地变为皇家保留地。据1936年的统计，在沙巴的68万英亩耕地中，英国垄断公司占有40万英亩，即60%以上。殖民者把霸占的大量土地用来种植橡胶树和其他经济作物。1937年，沙巴的英国橡胶园占地12万6千英亩；1941年，沙撈越的英国橡胶园占地23万英亩。他们控制了橡胶生产，垄断了橡胶贸易，从掠夺橡胶资源中获得大量利润。他们还大肆掠夺沙巴的木材资源和沙撈越的石油资源。沙巴木材采伐业的95%控制在英国垄断公司手中；沙撈越的石油开采权全部被英国资本垄断。他们片面发展橡胶种植业、木材采伐业和石油开采业，使沙撈越和沙巴经济畸形发展，在政治上和经济上完全依附于英国。

英国殖民统治的结果是沙撈越和沙巴的工农业生产十分落后，粮食不能自给，大米和日用工业品大部分靠国外输入。两个地区的医药卫生条件很差，居民绝大部分是文盲，广大劳动人民的生活痛苦不堪。这不能不激起沙撈越和沙巴各族人民的反抗。

从布鲁克侵占沙撈越时起，沙撈越人民即不断起来同英国殖民者进行英勇顽强的斗争。1843年，沙撈越爆发了达雅克族人民的反英起义，斗争坚持到1849年。1853—1861年，沙撈越的沙托山地区又爆发了人民的反英起义。当英国殖民者忙于镇压沙托山起义时，1857年2月，石龙门又爆发了由王甲领导的华人矿工起义，起义者攻下了首府古晋，占领了布鲁克的王宫。英国殖民者从新加坡调来援军，进行疯狂的屠杀，残酷地镇压了这次起义。此后，沙撈越人民的反英起义仍不断爆发，1859年有马来人和陆达雅克人的起义；1863年有加央族人民起义；1870年有加纳逸地区的达雅克族人民起义；1879—1881年和1902年，达雅克族人民再次爆发起义。

沙巴人民的反英起义也是连绵不断，此伏彼起。规模较大的有1894年杜逊族起义和1915年姆禄族的起义。

在日本占领沙撈越和沙巴期间，沙撈越和沙巴人民拿起武器，开展抗日游击战争，不断给日军以打击。1943年10月9日，沙巴亚庇地区的神山游击队一度攻占了亚庇市。华人和杜逊族组成的游击队也收复了沙巴的左达市。沙撈越达雅克族和加央族的游击队多次粉碎日军的进攻，歼灭了许多敌人。

第二次世界大战后，英国殖民者卷土重来，夺取了人民抗日斗争的胜利果实，重新在沙撈越和沙巴建立殖民统治。这两个地区的人民起来继续同英国殖民者作斗争。1946年，当英国宣布沙撈越和沙巴为英国直属殖民地时，立刻遭到两个地区人民的强烈反对。沙撈越人民举行大规模示威，反对英国的殖民统治，要求民族自决。1955年，沙撈越爆发了大规模罢市，抗议英国殖民当局增收牌照税。1961年，沙撈越和沙巴人民起来反对把这两个地区并入马来西亚联邦，要求实现民族独立。

（七）马来西亚联邦的成立

五十年代末至六十年代初，马来亚共产党领导马来亚各族人民，为建立真正独立和民主的马来亚，继续进行英勇的斗争。

北加里曼丹的文莱和沙捞越、沙巴地区的革命分子，在马来亚民族解放运动和印度尼西亚人民革命浪潮的推动下，在六十年代初，建立了共产主义小组和共产党组织，在群众中进行组织和宣传工作，领导这些地区的人民为实现民族独立和人民民主而斗争，掀起了民族解放斗争的新高潮。

英国殖民者为了联合新加坡、马来亚和北加里曼丹的统治阶级共同镇压这些地区的革命，实现“以亚洲人打亚洲人”的新殖民主义政策，便制订了一个把马来亚、新加坡同北加里曼丹合并为马来西亚联邦的计划。1961年5月，在英国授意下，由马来亚联合邦总理拉赫曼出面，正式提出由马来亚、新加坡、沙捞越、沙巴、文莱5个地区合并，组成马来西亚联邦。

这个计划出笼后，立即遭到马来亚、新加坡和北加里曼丹人民的反对。北加里曼丹人民宣布，他们需要的是独立、自由，不要马来西亚联邦。文莱人民则用武装起义来反对马来西亚计划。1962年12月8日，文莱人民党发动了大规模的武装起义，反对把北加里曼丹并入马来西亚，要求在北加里曼丹实行民族自决。起义得到沙捞越、沙巴和马来亚、新加坡人民的积极支持，也得到各国人民的同情和支持。英国殖民者慌忙从各地调来陆海空军，用疯狂的屠杀把起义镇压下去。他们在文莱、沙捞越和沙巴实行白色恐怖，大肆逮捕人民党的党员和反对马来西亚计划的民主人士。还伙同马来亚、新加坡当局，对反对马来西亚计划的民主人士进行大逮捕和残酷迫害。

英国殖民者镇压了马来亚、新加坡和北加里曼丹人民的反抗以后，即加紧实施马来西亚计划。1963年7月5日，英国同马来亚、新加坡、沙捞越、沙巴的统治集团在伦敦签订了成立马来西亚联邦的协定。9月16日，包括上述4个地区的马来西亚联邦正式成立。文莱的统治集团因在石油税收和文莱苏丹地位问题同马来亚统治集团有矛盾，拒绝参加联邦。1965年8月9日，新加坡和马来亚在政治、经济方面矛盾尖锐化，宣布退出马来西亚联邦，成立新加坡共和国。

三、政 治

（一）国家制度

1、政 体

马来西亚政体类似君主立宪制。由马来亚的霹靂、吉打、玻璃市、雪兰莪、森美兰、吉兰丹、丁加奴、彭亨、柔佛等9州的苏丹和马六甲、檳榔嶼、沙捞越、沙巴等4州的州长组成统治者会议，作为最高统治机关。

统治者会议有权任免国家正副元首、批准宪法。在制定有关改变马来西亚政治地位的法律，或制定有关改变伊斯兰教教规及穆斯林地位的法律时，均须征得统治者会议同意，统治者会议用过半教表决的办法通过法案，但马六甲等4州州长无权参加选举或罢免国家正副元首的表决，也无权参加讨论伊斯兰教的法律及有关统治者的特权、地位、名誉和尊严或宗教法令、仪式和戒律等问题。

国家元首和副元首由统治者会议每5年选举一次。国家正副元首必须是上述霹靂等9州的现任苏丹。选举一般是按各苏丹登位的先后次序轮流当选的，但有5名以上苏丹投票反对，轮任的苏丹即不能当选，改由次序表的下一苏丹当选。国家元首任期5年，不得连任。下届国家元首按例由原来的副元首当选，另增选副元首。本届国家元首为吉兰丹州苏丹叶海亚·佩特，1975年6月19日选出。

国家元首是立宪君主。宪法规定其职权如下：召集、停止和解散议会；任命总理和内阁；任命没有苏丹的4州州长；任命大法官和法官；批准议会通过的法律；担任武装部队最高统帅，等等。

国家的最高统治权属于国家元首，立法权属于由上议院和下议院组成的联邦议会，行政权属于以总理为首的政府内阁，司法权属于由大法官、法官组成的联邦法院、高等法院和地方法院。基本上采用西方国家三权分立的政治体制。

马来西亚采用联邦制。由原马来亚的11州和沙捞越、沙巴共13州组成马来西亚联邦。

马来西亚国家元首是马来西亚封建地主和大资产阶级在政治上的总代表。马来西亚的政体主要反映原马来亚的地主资产阶级和官僚买办阶级的利益。

2、议会制度

马来西亚联邦议会采用两院制，设上议院和下议院。

上议院议员共58名，不经选民直接选举产生。其中，26名由各州州议会选出（每州2名），32名由国家元首任命。任期6年。这些上议员绝大部分是封建贵族、资产阶级上层人物或其代表。

下议院议员共154名。马来亚11州共114名（吉打13名，玻璃市2名，檳榔嶼9名，霹靂21名，雪兰莪16名，森美兰6名，马六甲4名，吉兰丹12名，丁加奴7名，彭亨8名，柔佛16名），沙捞越24名，沙巴16名。全部由选民直接选举产生，任期5年。

下议院举行过3次大选：第1次在1964年4月，第二次在1969年5月，第三次在1974年8月。

议会的主要职能在制订法律。普通法案得在议会任何一院提出，但下议院对年度预算草案、关税法案等有先议权。上议院对下议院提出的法案没有否决权。上议院提出的法案需征得下议院的同意。议会通过的法案经国家元首批准即可生效。

议会有权对政府各部的工作提出质询，由总理或有关部长在议会公开答辩。1971年3月，议会在执政党马华印联盟的操纵下，通过一项“宪法修正案”，它进一步扩大了马来族的特权，同时剥夺了反对党对封建贵族特权、伊斯兰教徒特权、马来族特权等的质询权。

现任上议院议长为翁毓麟，下议院议长为卡米尔。